



我与乡土文学

刘绍棠 著



我与乡土文学

刘绍棠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

一九八四年·沈阳

我与乡土文学
Wo Yu Xiangtu Wenxue
刘绍棠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辽宁省鲁迅美术学院印刷厂印刷

字数：150,000 开本：787×960 1/2 印张：1 1/2

版页：3页

1984年12月第1版 1984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9,000

责任编辑：修 竹

封面设计：安今生 责任校对：刘顺德

统一书号：10158·846 定价：1.15元

目 录

师傅领进门.....	1
我的第一篇小说.....	13
我在中学时代的小说创作.....	19
往日的起点.....	25
〔附〕短篇小说 《葵桂枝》	28
听京戏和写小说.....	38
向鲁迅学写小说.....	44
北京作家的一代宗师.....	50
忆杨晦先生.....	54
我的小说和农村青年.....	58
我为乡土文学抛砖引玉.....	62
〔附〕河南一百二十五位农村青年联名	
致刘绍棠同志的信.....	67
乡土文学和我的创作.....	70
查户口和《鱼菱风景》	75
《烟村四五家》创作后记.....	84
仲秋寄语.....	89
开 拓.....	94
几个不应忽略的问题.....	101
生活原型与创作.....	107

此中人语	112
无主角戏·小说语言	117
使用优美的农民口语	124
儒林村答问	128
创新感言	135
灯下随感录	140
扬长避短，发挥自己的优势	146
枣下问答	157
月坛对话	163
一得之见	169
关于“文学热”及其它	174
关于文学创作的断想	180
继承和发展中国小说的民族风格	186
“乡土文学”与创作	195
乡土文学与民族风格	211
我看王蒙的小说	244
新版《青枝绿叶》题记	251
中篇小说集《烟村四五家》后记	253
中篇小说集《瓜棚柳巷》后记	255
中篇小说集《小荷才露尖尖角》序	261
《乡土》序	264
后记	269

师 傅 领 进 门

—

一九四二年正月新春，我不满六周岁，到邻村小学读书。

这个小学座落在关帝庙的后殿，只有一位老师，教四个年级；四个年级四个班，四个班只有四十人。

老师姓田，私塾出身，后来到县立简易师范速成班受训三个月，十七岁就开始了小学教师生涯。

田老师执教四十年，桃李满门，弟子不下三千；今年已届古稀，退休归里十年了。

田老师很有口才，文笔也好。

开学头一天，叩拜大成至圣先师孔夫子的木主之后，便排队进入教室。每个一年级小学生，配备一位三年级的学兄带笔。田老师先给二年级和四年级学生上课，就命令三年级的学兄把握着一年级学弟的小手，描红摹纸。

红摹纸上，一首小诗：

一去二三里，

烟村四五家，
亭台六七座，
八九十枝花。

田老师先把这首诗念一遍，串讲一遍；然后，以这四句诗为起承转合，编出一段故事，娓娓动听地讲来。

我还记得，故事的大意是：

一个小孩儿，牵着妈妈的衣襟儿，去住姥姥家，一口气走出二三里；眼前要路过一个小村，只有四五户人家，正在做午饭，家家冒炊烟；娘儿俩走累了，看见路边有六七座亭子，就走过去歇脚；亭子外边，花开茂盛，小孩儿越看越喜爱，伸出指头点数儿，嘴里念叨着：“……八枝，九枝，十枝。”他想折下一枝来，戴在耳朵上，把自己打扮得象个迎春小喜神儿；他刚要动手，妈妈喝住他，说：“你折一枝，他折一枝，后边歇脚的人就不能看景了。”小孩儿听了妈妈的话，就缩回了手。后来，这八、九、十枝花，越开越多。数也数不过来了，此地就变成一座大花园。……

这个故事，有思想，有人物，有形象，有情趣。

我听得入了迷，恍如身临其境，田老师戛然而止，我却仍在发呆；直到三年级大学兄捅了我一下，我才惊醒。

那时候的语文叫国文，田老师每讲一课，都要编一个引人入胜的故事；一、二、三、四年级的课文，都是如此。我在田老师门下受业四年，听到上

千个故事，有如春雨点点入地。

从事文学创作，需要发达的形象思维，丰富的想象力；在这方面，田老师培育了我，给我开了窍。

我回家乡去，在村边、河畔、堤坡，遇见老人拄杖散步，仍然象四十年前的一年级小学生那样，恭恭敬敬地向他行礼。谈起往事，我深深感念他在那幼小的心田上，播下文学的种子。老人摇摇头，说：“这不过是无心插柳柳成荫。”

十年树木，百年树人；插柳之恩，我怎能忘。

二

记得，上初小的四年，为打下作文的基础，一年级练习填空，二年级练习造句，三年级练习缀句，四年级学写周记；升入高小才正式开笔作文。

我十岁到通州城内念高小，级任戴鸿珍老师是通州女子师范毕业生，回民。戴老师擅长算术教学，国文课却不如算术课教得好；她在思想上也是重算术而轻国文的。

第一堂作文课，戴老师命题。出了一个什么题目，我现在已经想不起来了。反正是引起不起我的兴趣；于是，我便不作。别的同学都已经动笔，我却不打开墨盒，也不展开作文本，只是坐在椅子上失神发呆。

“刘绍棠；你怎么不作呀？”戴老师问道。

“不会作！”我歪着头答道。

“别人都能作，你怎么就不能作呢？”

“我觉得这个题目没意思。”

戴老师火了：“什么题目才算有意思？”

“我自己给自己出的题目。”

“依你，写！”

“我在课堂上写不完。”

“你想到堂下抄别人的吧？”

“您发现我抄别人的，打我的手板。”

“好！”戴老师忿忿地同意了，“我看你写得怎么样再说。”

我在课堂上构思，晚自习便写起来，题目叫《西海子游记》，连写了五册作文本。

我们的学校，座落在通州城内西海子东岸，我常到这百亩碧水的柳荫翠堤上玩耍，也曾下水凫来凫去，警察把我脱在岸上的衣裳扔到树梢上。我对西海子的风光景色十分喜爱，因而下笔千言。三十几年以后，我在我的中篇小说《渔火》和《蒲剑》中，又描写了西海子的风光景色，使我旧梦重温，恍如回到童年时代。

我把这篇作文送交戴老师审阅，戴老师读后给我打了满分，从此便允许我自由命题，不必当堂交卷。

当时，学校有一个佳作栏，类似墙报，由一位爱好文学的国文老师主编；每周将各班的优秀作文集中起来评选，入选者重新誊写，画上题图尾花，张贴公布于大墙上。戴老师很爱面子，每次作文都

要叮咛我：“刘绍棠，想个好题目，写得好一点，争取每周都有咱们班的佳作上墙。”

呵，那时候自己的作文能上佳作栏，比今天获得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和中篇小说奖，更令人感到喜悦和激动。

不久，通州潞河中学的三位学生创办油印杂志《益智》周刊，读者主要是城内各小学的高年级学生，每期发行数百份。《益智》周刊选登我的作文，后来又连载我的模仿刘大白先生的《三儿苦学记》的小说《飘零》。戴老师感到脸上光采，却又声严色厉地对我说：“刘绍棠，别光顾了在《益智》周刊上出风头，还得把课堂上的作文写好！”戴老师喜欢打人，我不敢在课堂作文上偷工减料。

然而，我还是挨了打。

那时，除了两周一次作文以外，每天还要写一则日记，算是课外作业。戴老师新婚，常回北京家中与爱人团聚。我是班长，她便委我以代阅的重任。我觉得有机可乘，便从中捣鬼，不但自己不写，还免除了一些要好同学的“劳务”。不料，有一天戴老师忽然检查我的作业本，发现我一连数日都未写一字，气得当众对我进行严惩，以杉木板子的窄面打我的手心，格外疼痛。

我常常偷偷到通州万寿宫大街听评书，渐渐的听书不过瘾，便买武侠小说来读。戴老师是严禁学生阅读武侠小说的。我不但违禁偷阅，而且暗中写起武侠小说来。我给全班同学都分配了角色，有的

是侠客义士，有的是绿林响马，每人又都有一个江湖绰号，逐日编写一个故事，同学们争相传看为快。一天，已经放学两个小时，就要净校关门了，我们的教室仍然笑语声喧，走读的同学不想离校回家。戴老师赶来，发觉我在撰写武侠小说以飨读者，将我大加申斥：“没出息，不学好，写这样的东西！”没收了我的作品，严令不得重犯。

十二岁我高小毕业，考入北京市立男二中，从此与戴老师一别三十四年，再也没有见过面。我曾向一些过去的老师和同学打听她的消息，没有人知道她的下落。如果我的记忆无误，她已经年过花甲了。

对于我的习作，戴老师并没有给予多少直接帮助，但是她能对我实行创作民主，在我产生“自由化”倾向时又能及时予以规整，使我没有走入歧途，是应该感念不忘的。

三

升入初中，教我国文课的潘逊皋先生，白洋淀人。他是三十年代北京大学国文系毕业生，清末翰林潘龄皋的堂弟，古文学识渊博。

我和潘先生也已经阔别三十一年了，但是潘先生那温和敦厚，可亲可敬的形象，仍然清晰如初地留在我的记忆里。他个子不高，穿一件半旧蓝布长衫，戴一副深度近视眼镜，头发已经稀疏，站在讲

台上，满面和蔼的微笑。潘先生的神态举止，使我
觉得他很象朱自清先生在《背影》中描写的父亲。

也许因为我这个满身土气的乡下孩子在五千考
生中抢了个第一名，又由于个子小而坐在第一排，
从第一堂课我就引起了潘先生的注意。每一堂课，
潘先生都喜欢对我进行提问；在我回答问题的时候，
潘先生从镜片后面笑眯眯地望着我的脸，目光中充
满慈爱。

潘先生讲授古文，绘声绘色，津津有味，如醉
如痴，完全进入文章中所描写的境界。时隔三十几
年，我写这短篇文时，又仿佛看见潘先生在讲台上
一唱三叹地吟诵欧阳修的《醉翁亭记》：“环滁皆
山也。其西南诸峰，林壑尤美。望之蔚然而生秀者，
琅琊也。山行六七里，渐闻水声潺潺而泻出于两峰
之间者，酿泉也。峰回路转，有亭翼然临于泉上者，
醉翁亭也。……”我坐在讲台下，情不自禁地也轻
声低诵起来。潘先生不但不生气，反倒笑喝喝地说：
“对，对！学古文，就是要多读，多念。”至今我
有独自高声朗读古文、诗、词的爱好，便是少年时
代接受潘先生的影响而养成的习惯。

潘先生住在学校的一间斗室，住宿生下晚自习
到熄灯就寝，还有三十分钟的自由活动时间，我常
常跑到潘先生的宿舍聊天。十回有八回，潘先生坐
在床沿上，两脚泡在脚盆里，手中却捧读一本书。
我进屋去，潘先生便拔出脚来，光着水淋淋的双脚，
从放在小书桌上的暖壶里给我倒一杯白开水，然后

仍回床沿，脚泡盆中，跟我谈话。我年幼无知，一个接一个地提出许多愚蠢的问题。比如，李白的诗好还是杜甫的诗好，韩愈的文章好还是柳宗元的文章好，三苏父子谁最棒，等等。潘先生笑出了眼泪，同时命我捡取一本书来，为我讲解李、杜、韩、柳、三苏诗文的各有千秋，这等于是在古文教学上给我吃偏饭，使我深受教益。

潘先生不大看重现代文学，讲授课文中的现代文学作品，不象讲授古文那样有兴致。但是，我记得，他独为推崇鲁迅先生。如果不是潘先生深刻分析鲁迅先生的散文《秋夜》中的名句：“在我的后园，可以看见墙外有两株树，一株是枣树，还有一株也是枣树。”我只觉得这些名句平淡无奇，不知其中淡远幽深的韵味。然而，潘先生又对我说：“鲁迅先生的文章好，因为他的古文造诣高。”原来潘先生评价现代文学作品，仍然念念不忘古文。

对于作文，潘先生非常强调“文章”二字的涵义。我旧习不改，请求自由命题，潘先生面有难色，沉吟半晌，才点头同意；不过，又预先声明：“自由命题是要扣分的。”我只想争取自由，分数倒不计较，便写了一篇小说交卷。谁想，发还作业一看，潘先生不但没有扣分，而且给这篇小说打了高分。在讲评课上，潘先生还当着全班同学的面，象吟诵古文那样，一唱三叹地朗读了这篇小说，大加赞赏。下课后，我想听一听潘先生的指教，潘先生含笑摇头，说：“我不懂得怎样写小说，所以除了纠正几

个错别字，一句未改，有一些农村土话，我不明其意，划了问号。”但是，我不依不饶，潘先生凝神思索了一会儿，说：“我想，要写好小说，也要学好古文吧。”

我记住了潘先生的这句话。在三十三年的文学创作生涯中，我越来越懂得，汲取古典文学精华的重要性。我在一篇谈创作的文章中写道：“学习古典散文的吝字如金，用字如凿，扣人心弦和激动人心的感情气势，飞扬而深沉的文采，可以使我们写小说时少写废话、空话、套话，遣词造句精炼、准确、贴切。六朝散文，形式重于内容，但是可以从中学
习语言的节奏感和音乐性。写小说的人也当该学习古典诗词的画面和意境；诗话和词话虽然只是谈诗论词，但是学而思，却可以提高小说创作的精神境界和美学水平。”这个观点，虽属一己之见，却是经验之谈。

四

我深深怀念我的班主任胡泽生先生，他又是我的数学老师。

胡先生逝世已经整整三十年了。老先生如果还活着，应该是九十岁或将近九十岁吧？他早年在保定育德中学念书时的一位同班同学，至今健在，已经九十岁。

他是保定府人，哪一县我就不知道了。一九一

九年，他正在北京大学数学系读书，参加了五四运动，而且是火烧赵家楼、痛打卖国贼章宗样的勇士之一。但是，老先生对我讲过，他当时只不过是热血沸腾，并没有革命思想，发泄了满腔愤怒之后，到东安市场的小饭摊上吃了两碗豆腐脑儿，又回学校做功课去了。

胡先生为人刚正，但是秉性中和。他的儿女众多，都是共产党员；有的在抗日战争时期就参加了革命，入了党。他自己，一生是个散淡的人。

我做胡先生的学生的时候，胡先生已经五十多岁了。他的身体魁梧胖大，紫棠大脸，剃光头，声音浑厚，喉音很重，走路四平八稳，很象一位田舍翁。老先生年高德劭，却喜欢穿学生装，不肯穿长衫，也许是想在衣着上保存五四运动的朝气。他与师大附中的傅种孙先生（擅长几何，后任师大副校长）、四中的马文元先生（擅长代数，后任武汉测绘学院教授）并称北京中学界的数学三杰。胡先生擅长三角，所以绰号胡三角。他曾任北京市立高工、四中、二中的教务主任，几个大学都聘请他当教授，他却辞而不就；记得，我还劝过他接受聘请，他喃喃笑道：“我教中学，越教越胖，为什么要到大学去，越教越瘦？”

由于我入学考试的三门课程（国文、算术、常识）都得一百分，算术的成绩更显得突出，又是个剃光头的农村孩子，胡先生便对我产生了偏爱：虽然我在全班年龄最小，人不压众，他却指定我为班

长，因而接触较多。胡先生认定我有一颗数学脑瓜，一心想把我栽培成为他的得意高足。

胡先生讲课，就象聊天。他走上讲台，师生行礼已毕，便从古今中外到人生琐事，街头见闻到读书偶得，慢言慢语地聊起来，不知不觉中书归正传。他讲得深入浅出，幽默风趣，我们听得津津有味，也在不知不觉中潜移默化。

他希望我热衷数学，我却有负他的期望，爱好起文学来了。我感到心中有愧，不敢跟他接近了；他发现了这个变化，把我找去，问我是怎么回事儿。我从实招来，他笑了笑，说：“人各有志，岂可强求？也许你更适合搞文学。不过，朱子说过，一为文人，便不足取，这是要引以为戒的。”胡先生虽是一位数学家，但是也很通晓文史，训诫弟子时，常常引经据典。

我的习作不断在报刊上发表出来，对于文学就更上了瘾。每天晚自习，匆匆做完作业，便在课桌上写小说，这是不合法的。胡先生并不住在校内，他的家与学校相隔几个胡同，但是他每天要等学生下晚自习，熄灯就寝后，才回家去。胡先生查堂，见我正写小说，不但不加干涉，而且悄悄站在我的背后，俯下身子观看，只是常常矫正我的写字姿势，说：“眼睛离纸远一点，不然要近视的。”

在胡先生的关心和爱护下，我从十三岁到十四岁的上半年，习作进步很快，接连发表小小说和短篇小说，其他各门功课也没有荒疏。

一九五一年二月，我到河北省文联工作，半年后又被保送到通县潞河中学念高中，从此便跟胡先生失去了联系。

一九五三年六月，我入党之后，又出版了第一本短篇小说集《青枝绿叶》；我十分想念胡先生，便从通县坐火车到北京，向胡先生汇报师生分别二年来的情况。那是一个下小雨的星期日，我来到胡先生过去的住处，同院的邻居告诉我，胡先生已于五二年逝世，胡师母也到在河南工作的女儿家去了。

我从胡先生的旧居走出来，站在雨里，忍不住哭了。我冒雨步行十里，走回前门车站，一路走一路默默流泪；到前门车站已经全身湿透了，我带着无限的凄伤返回通县。

中国人是尊师重道的，这是我们民族的传统美德。一字之师，终身难忘。何况这些在我的童年和少年时代，以他们的道德和学问培育过我的恩师呢？我怀着感恩戴德的心情和敬意，结束这篇回忆文章；并且，向在我的小学、中学和大学时代教过我的老师们，深深地鞠躬。

一九八二年三月——九月